

#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述

2022 年度变更调查主要目标是在 2021 年度国土调查成果基础上，利用国家统一制作并下发的最新卫星遥感影像和监测变化图斑，通过县级实地调查举证，省级、国家级核查，掌握全县 2022 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更新国土调查数据库。同时，为减轻年底集中变更举证的工作压力，结合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日常变更调查工作。

## 二、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序号	(采购内容)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1	乐至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三、服务要求

### (一) 工作目标

2022 年度变更调查主要目标是在 2021 年度国土调查成果基础上，利用国家统一制作并下发的最新卫星遥感影像和监测变化图斑，通过县级实地调查举证，省级、国家级核查，掌握全县 2022 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更新国土调查数据库。同时，为减轻年底集中变更举证的工作压力，结合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日常变更调查工作。

### (二) 项目主要技术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4) 《土地调查条例》(国务院令 第 518 号)
- (5) 《土地调查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第 45 号)
- (6)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 1055-2019)
- (7) 《土地基本术语》(GB/T 19231—2003)
- (8)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9)《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试用）》

(10)《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  
(自然资办发〔2022〕49 号)

(11) 部、省、市对国土变更调查的相关通知和文件要求

(12) 国土变更调查相关的其他技术要求。

### (三) 项目任务及要求

2022 年度变更调查的主要任务是：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统一时点，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在全区范围内利用卫星遥感、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利用国家统一制作的 2022 年底卫星遥感影像和提取的地类变化信息，结合有关专项监测及自然资源管理成果，内业补充提取 2022 年度各类土地的变化情况，制作 2022 年度变更调查外业调查工作底图。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为原则，调查工作底图上每一块变化图斑的地类、范围、权属和面积等实际情况；对实际地类与卫星影像判读不一致的以及新增设施农用地图斑，需要逐一实地拍照举证；在县级 2021 年国土变更数据库基础上，形成 2022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增量包。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 1、资料收集整理。

在汇总整理国家、省、市下发的各类管理数据的基础上,补充收集整理县级各类自然资源管理数据,分析提取可能引起土地利用现状和权属发生变化的图斑范围。

#### 2、内业信息提取。

将 2022 年度变更调查遥感监测成果、部综合监管平台中的用地管理信息、2021 年度变更调查跟踪图斑（包括承诺举证图斑、无法到达图斑、“互联网+”在线核查问题图斑）结合已收集整理的相关基础数据，补充提取的变化信息，并制作县级 2022 年度变更调查外业调查工作底图，开展外业实地调查工作。

#### 3、外业实地调查。

按照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的原则，对工作底图中所有的调查图斑，应实地逐图斑核实确认图斑地类，调绘图斑边界，记录更新图斑权属、恢复属性、城镇村、采矿用地、特殊用地、废弃、种植属性、耕地细化等各类属性信息标注的变化情况；对影像未能反映的新增地物进行补测；确定 2021 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中的

城市、建制镇、村庄、临时用地、推（堆）土区、光伏板、拆除未尽等单独图层范围变化情况，并及时更新。

#### 4、外业调查举证。

在开展外业调查的同时，应使用带卫星定位和方向传感器的设备，利用“互联网+”举证软件，对需举证的图斑地块拍摄包含图斑实地卫星定位坐标、拍摄方位角、拍摄时间、实地照片及举证说明等综合信息的加密举证数据包，上传至统一举证平台。

#### 5、城镇村庄内部土地利用现状细化调查。

充分利用地籍调查和不动产登记成果，开展 2022 年度变更调查城镇村庄内部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对地籍调查和不动产登记中发生变化的图斑，补充开展变化调查。城镇村庄内部调查应首先开展新增城镇村庄范围的调查工作，纳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初报成果；在对城镇村庄内部现状进行细化调查的同时，要在部下发的城镇村及工矿用地图层基础上，对该图层同步进行增量更新。

#### 6、权属界线上图和补充调查。

根据日常确权登记工作掌握的权属变化情况开展 2021 年度变更调查权属更新，对权属界线发生变化的，按照集体土地所有权和不动产调查相关规定，开展权属界线补充调查。

#### 7、2022 年度变更调查数据库更新。

按照统一的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更新技术要求、数据库变更方法、标准及相关质量要求，采用增量更新的方式，开展 2022 年度变更调查数据库更新工作。

#### 8、2022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成果检查与核查。

对 2022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成果进行 100%全面自检，确保成果的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利用全国统一的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检查统一时点增量数据的规范性。同时配合市、省、国家各级核查工作，对各级核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核实整改完善，包括开展配合开展“互联网+”在线核查和实地外业核查。

#### 9、其他相关工作。

##### （1）2023 年综合动态监测

对部、省下发的 2023 年综合动态监测图斑运用卫星遥感、信息技术等手段

进行内业判读、外业核实举证，并如实填写耕地疑似变化图斑外业核实确认表。

#### (2) 日常变更

在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收集相关业务科室开展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综合整治、补充耕地项目、生态修复、废弃矿山治理、退耕还林还草、国土绿化、沙漠治理、河湖治理、移民撤村等自然资源管理项目中涉及地类变化图斑和上半年地类变化监测、耕地卫片监督、土地卫片执法检查监测与巡查发现的变化图斑。根据相关科室提供的合格的举证成果适时开展日常变更工作。

#### (四) 成果要求

1、2022 年度变更调查主要成果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形成整套国土调查成果资料，应包括影像、图形、权属、文字报告等。其中国土调查矢量数据包括 2022 年度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包（含增量信息与统计报表，由数据库质检软件打包生成）；“互联网+”举证成果为 DB 格式（2022 年度变更调查所有举证的图斑放置在 2022 年度变更调查举证（BGDC2022）属性表中）；举证信息表为 MDB 格式；《遥感监测图斑信息核实记录表》为 MDB 格式，根据遥感监测图斑的变更情况逐图斑填写。

2、日常变更调查的主要成果包括矢量数据和举证信息等。其中，矢量数据为拟变更图斑以及相关单独图层（MDB 格式，DLTB 图层属性字段参照年度变更调查地类图斑更新过程层并增加相关项目的项目名称和编号等）；举证信息为符合年度变更调查要求的举证成果包（DB 格式或在线接口）和举证信息表（MDB 格式）等。

3、其他成果要求以国家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为准。

#### 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履约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至2023年12月31日。
2	履约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合同价款	合同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人员劳务、差旅、设备投入、利润、保险、

		风险、税金、代理服务费等的一切费用。
4	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后，完成国土变更调查与遥感检查工作，成果按要求提交并经省级审查提交国家后，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成果按要求最终经国家确认方可使用后10日内（最晚时间不晚于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正式启动之日）向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剩余40%合同款。
5	验收标准及要求	<p>(1) 履约验收主体：乐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p> <p>(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p> <p>(3)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p> <p>(4)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20日内组织验收。</p> <p>(5) 履约验收标准：《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p>